公司代码：603067　　公司简称：振华股份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99,036,166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5,911,327.27元。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振华股份	60306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前炎	朱士杰
办公地址	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黄石大道668号	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黄石大道668号
电话	0714-6406329	0714-6406329
电子信箱	603067@hszhenhua.com	zsj@hszhenhua.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介绍
公司主要从事铬盐系列产品、维生素K3、超细氢氧化铝的研发、制造与销售，并对铬盐副产品及其他固废资源化综合利用。主营产品包括重铬酸钠、重铬酸钾、铬酸酐、氧化铬绿、铬粉、精制元明粉、铬黄、金属铬、超细氢氧化铝及维生素K3 等产品及服务。
公司掌握无钙焙烧工艺，并具有铬渣干法解毒、含铬废水回收处理、工艺副产品及其他固废资源化综合利用等清洁生产技术能力。同时，公司还具备生产系统数字化集成控制技术能力，并已应用于"数字化无钙焙烧铬盐清洁生产项目"。
公司坚守"第一性原理"的发展理念，紧紧抓牢铬盐行业"刚性需求、技术驱动、成本为王、清洁环保"的核心本质，坚持技术驱动，不断对生产技术和工艺进行改进和革新，降低能耗，踏踏实实地做好每一道工序，不断加强成本控制，同时延伸铬盐产业链，拓宽应用领域，逐步形成了全球铬盐行业内独有的"全流程循环经济与资源综合利用体系"。
公司利用重铬酸钠原材料优势，积极开发维生素K3产品生产。公司生产的维生素K3产品具有止血、促进畜禽生长发育、有效防止畜禽体质软弱、减小动物死亡率和提高动物生殖率等功效，作为畜禽生长的营养元素，动物饲料的必加成份，公司维生素K3产品主要用于营养性饲料添加剂。维生素K3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与养殖行业相关。振华股份与民丰化工重组完成后，将成为全球最大的维生素K3生产企业。
公司紧密围绕铬化学品产业链，坚持自主研发创新，依托多年来在铬盐生产过程中固废资源化的技术积累及行业实践，着力开拓超细氢氧化铝产品市场。超细氢氧化铝具有阻燃、抑烟、填充三重功能，可用于高端阻燃覆铜板基板等领域，下游主要应用于电线电缆、保温材料、覆铜板、绝缘子、特种陶瓷、塑料、橡胶等行业。
公司作为国内铬盐行业内唯一的一家上市公司，秉持稳健经营理念，在主营业务产品开发及市场拓展方面成效显著，铬盐生产规模、技术水平、产品质量、市场占有率持续处于国内龙头地位。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高度重视采购环节的管理，建立了一整套供应商评估体系。公司的采购策略是通过分析上下游供求关系变化，及时掌握原材料价格变化情况，以产品质量、价格、服务、供应保障等为要素，通过综合比较评选合格供应商，采取直购与招标采购相结合的模式进行日常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每年根据产能、订单、上年销售情况、各产品盈利能力预测制定年度生产计划，依据生产计划并结合实际产销情况组织生产。
3、营销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包括直销和经销，直销主要是针对一些采购量较大或付款信用好的生产厂家；经销则主要是针对一定区域内无法实现直销方式，而该经销商又能在该区域内为下游客户提供良好服务的商家，经销商通常分布在一些用量较小的地区。
（三）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和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之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之"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之"无机盐制造"。
无机盐工业是我国化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生产的无机盐品种有1,000多种，总产量超过3,800万吨，产品产量居世界前列。无机盐产品用途广泛，既涉及造纸、橡胶、塑料等有关的工业，又涉及与农药、饲料添加剂、化肥有关的农业；既涉及到太空的空间技术，又涉及到人们日常生活；既在高新技术领域中的信息产业、电子工业以及各种材料工业中有应用，又与日常生活中的轻工、建材、交通息息相关。
重铬酸钠是铬盐最基础的产品，通过深加工可生产出铬酸酐、氧化铬绿、金属铬等多种含铬的无机、有机产品，广泛应用于表面处理、颜料、鞣革、医药、染料、新材料、香料、饲料添加剂、催化剂、化肥、陶瓷、木材防腐、石油天然气开采、军工等行业。就像"铬是人体必需的微量元素"一样，铬盐系列产品在我国经济发展中也是不可缺少的重要产品，被业内誉为"工业味精"。
近三十年来，由于国内经济持续快速发展，铬盐需求越来越大。我国长期以来是铬盐产品的净进口国家。而随着国内铬盐生产设备水平以及技术研发不断提高，我国铬盐生产能力也在快速发展。2020年我国铬盐产量（以重铬酸钠计）大于40万吨，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铬盐生产和消费国家。
近年来，全球铬盐行业向着清洁化、集约化、规模化和智能化方向不断发展，产业集中度持续提升。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2,006,075,676.18	1,492,592,164.49	34.40	1,352,574,839.67
营业收入	1,278,417,736.36	1,420,558,321.03	-10.01	1,404,863,52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837,168.69	136,323,459.23	9.91	146,165,01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3,271,556.24	128,857,224.52	11.19	144,723,12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43,782,550.56	1,343,142,950.26	7.49	1,237,703,33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8,263.30	203,361,344.76	-96.78	81,352,826.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2	9.38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2	9.38	0.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6	10.54	增加0.02个百分点	12.4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09,796,334.75	337,988,972.63	377,146,954.20	353,485,47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174,927.04	53,213,226.52	45,329,005.42	23,120,00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802,705.75	50,293,574.61	44,003,976.04	24,171,299.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31,562.60	108,872,585.97	-123,298,985.73	58,006,225.6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0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37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蔡再华	0	213,346,980	49.48	0	质押	29,000,000	境内自然人
湖北盛世高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7,276,500	1.6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阮国斌	0	6,899,424	1.60	0	无		境内自然人
海宁兄弟投资有限公司	-1,332,400	6,724,180	1.5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柯愈胜	0	4,846,688	1.12	0	质押	4,846,000	境内自然人
湖北九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957,880	4,740,700	1.1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毛志国	-948,496	3,966,900	0.92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杨帆	0	2,127,888	0.49	0	无		境内自然人
方红斌	0	1,768,796	0.41	0	无		境内自然人
沈中南	1,700,804	1,702,064	0.39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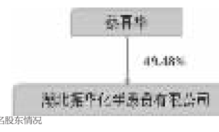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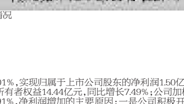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78亿元，同比减少10.0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0亿元，同比增加9.91%；基本每股收益0.35元。2020年末公司资产总额20.06亿元，同比增长34.40%；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4.44亿元，同比增长7.49%；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0.56%，同比增加0.02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9.91%，净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积极开拓市场，氧化铬绿产品销量同比增加26.83%，维生素K3销量同比增加88.45%。二是得益于公司严密跟踪市场走势，了解市场动态，做好市场预测，实施低价增量、高价减量的采购模式使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价格下降，成本控制得当致综合毛利率较上年增长。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不适用
4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5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合并范围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8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上午8: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1年3月15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蔡再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将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并审议其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其中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2020年度薪酬及其2021年度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确认其2020年度报酬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及相应的资金安排，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人民币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以各银行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本次授信额度可供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实际需求确定。公司董事长自该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授信范围内具体行使该授权决策权以及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蔡再华、袁富强、柯愈胜、石大学、柯尊友、陈前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新一届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拟提名问立宁、刘颖斐、袁康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独立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务。新一届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备任职资格证明材料等文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确定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拟给予第四届独立董事每人每年人民币6.5万元的独立董事津贴（含税）。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内部审计制度〉（2021年3月修订）》。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华宸置业对外投资进行项目建设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关于全资子公司华宸置业对外投资进行项目建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投资建设铬盐绿色清洁生产核心技术研发与智能化节能环保技术集成创新应用项目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关于投资建设铬盐绿色清洁生产核心技术研发与智能化节能环保技术集成创新应用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北江环保对外投资进行项目建设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北江环保对外投资进行项目建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9）。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蔡再华
蔡再华，男，出生于1963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82年8月至1988年12月，任066基地配方研究室副主任；1989年1月至1995年10月，任黄石市无机盐厂科长、厂办主任；1995年10月至2002年5月，任冶钢无机盐厂副厂长、厂长；2003年6月至2011年12月，任黄石振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1年12月至今，任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截至目前，蔡再华先生持有公司213,346,980股，占公司总股本42.75%，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
2、袁富强
袁富强，男，出生于1975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1995年7月至1997年7月，任中国重型汽车集团重庆汽车配件制造总厂球销车间技术员、厂办秘书；2000年9月至2003年7月，任重庆卡福汽车零部件公司总经理办公室法制科科长兼总经理秘书；2007年7月至2011年6月，任重庆卡福汽车制动转向系统公司审计法律办公室副主任、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2011年6月至2021年2月，任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副部长、风险控制与法务部副部长、风控法务审计部副部长、监事办主任；2021年3月至今，任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总法律顾问。截至目前，袁富强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
3、柯愈胜
柯愈胜，男，出生于1963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82年9月至1995年10月，任黄石市无机盐厂技术员、副科长、科长；1995年10月至2003年6月，任冶钢无机盐厂科长；2003年6月至2011年12月，任黄石振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截至目前，柯愈胜先生持有公司4,846,688股，占公司总股本0.97%，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
4、柯尊友
柯尊友，男，出生于1968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88年7月至1995年10月，任黄石市无机盐厂工人、生产调度员、副科长、科长；1995年10月至2003年6月，任冶钢无机盐厂副主任、主任、部长；2003年6月至2011年12月，任黄石振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部长、主任、总经理助理；2011年12月至今，任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截至目前，柯尊友先生持有公司1,649,600股，占公司总股本0.33%，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
5、石大学
石大学，男，出生于1968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工程师。1992年9月至1995年10月，任黄石市无机盐厂技术员；1995年10月至2003年6月，任冶钢无机盐厂技术员、工程师、主任；2003年6月至2011年12月，任黄石振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部长、副总工、副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截至目前，石大学先生持有公司1,333,048股，占公司总股本0.27%，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
6、陈前炎
陈前炎，男，出生于1970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1993年10月至1995年10月，任黄石市无机盐厂技术员；1995年10月至2003年6月，任冶钢无机盐厂技术员、销售部副部长；2003年6月至2011年12月，任黄石振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截至目前，陈前炎先生持有公司1,123,872股，占公司总股本0.23%，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问立宁
问立宁，男，出生于1968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至2015年，任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技术部副主任；2015年至今，任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副秘书长。截至目前，问立宁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问立宁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2、刘颖斐
刘颖斐，女，出生于1978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06年至2011年，任武汉大学教师；2012年，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访问学者；2013年至今，任武汉大学教师，现任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截至目前，刘颖斐女士不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刘颖斐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3、袁康
袁康，男，出生于1989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6年2月至2019年3月，任武汉大学法学院讲师；2019年4月至今，任武汉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截至目前，袁康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袁康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9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上午8: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1年3月15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红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0年度薪酬并审议其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确认其2020年度报酬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拟提名方红斌、段祥云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3月30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1、方红斌
方红斌，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1988年7月至1994年7月，任黄石市无机盐厂科员；1994年7月至2003年7月，任冶钢无机盐厂安环科副科长；2003年7月至2009年4月，任振华化工生产装备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2009年4月至2011年12月，任振华化工综合部部长兼项目办副主任，2011年12月至今，在公司任综合部长，监事会主席。截至目前，方红斌先生持有公司1,768,796股，占公司总股本0.35%，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方红斌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2、段祥云
段祥云，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1992年9月至1995年10月，任黄石市无机盐厂电工；1995年10月至2003年6月，任冶钢无机盐厂电工、生产调度员；2003年6月至2011年12月，任黄石振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调度主任、车间副主任、主任；2011年12月至今，在公司任车间主任、监事。截至目前，段祥云先生持有公司221,984股，占公司总股本0.04%，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段祥云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0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累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并授权董事长蔡再华先生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该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一）投资目的
根据公司目前闲置自有资金的实际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提高闲置资金的收益。
（二）投资额度
在授权有效期内，累计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并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
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五）资金来源
拟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六）审议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金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与拟购买理财产品的银行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委托理财额度授权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账面资金较为充裕。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适度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能够充分控制风险，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和退出，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蔡再华先生根据实际情况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门具体负责组织实施。
2、公司管理层及财务负责人应及时了解公司正常资金流动需求状况、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3、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的人员将加强对各种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研究与分析，合理确定公司投资的产品类型，为公司的投资提供合理化建议。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和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董事长蔡再华先生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该笔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五、备查文件
1、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1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化工》（2020年修订）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2020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万吨）	销量（万吨）	营业收入（万元）
重铬酸盐（重铬酸钠、重铬酸钾、铬黄）	3.16	1.99	18,011.23
铬的氧化物（铬酸酐、铬绿）	5.29	4.86	78,488.94
铬的硫酸盐（碱式硫酸铬、硫酸铬钾）	1.65	1.21	4,627.41
超细氢氧化铝	2.12	2.10	6,699.56
维生素K3	0.09	0.09	5,545.31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19年年度平均售价（元/吨）	2020年年度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比例（%）
重铬酸盐（重铬酸钠、重铬酸钾、铬黄）	9,769.33	9,062.57	-7.23
铬的氧化物（铬酸酐、铬绿）	19,594.50	16,158.11	-17.54
铬的硫酸盐（碱式硫酸铬、硫酸铬钾）	3,968.97	3,825.49	-3.62
超细氢氧化铝	3,333.70	3,185.57	-4.44
维生素K3	62,540.94	63,034.56	0.79

（二）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材料	2019年年度平均采购价（元/吨）	2020年年度平均采购价（元/吨）	变动比例（%）
铬铁矿	1,376.29	1,235.72	-10.21
纯碱	1,474.83	1,189.64	-19.34
块煤	740.90	690.57	-6.79
硫酸	196.59	111.01	-43.53

硫酸采购价格变动较大的原因：受疫情影响，硫酸需求大幅下降，硫酸生产厂家库存较大，销售价格大幅下滑。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四、其他说明
以上经营数据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之用，并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2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定价公允，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3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于董事会上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预计2021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条件公平、合理，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该交易不会对关联方构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021年3月29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日常经营需要，预计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重庆民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丰化工"）2021年度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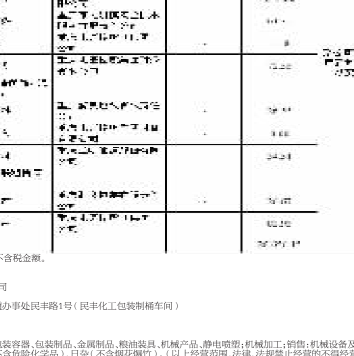

备注：2021年预计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重庆润良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重庆市潼南区桂林街道办事处民丰路1号（民丰化工包装制桶车间）
法定代表人：陈家英
注册资本：人民币458万元
成立日期：2014年11月06日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包装制品、金属制品、粮油装具、机械产品、静电喷塑；机械加工；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百货、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日杂（不含烟花爆竹）。（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2、重庆和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九龙坡区西彭镇西庆路55-5-19号
法定代表人：刁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4年12月28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在许可证核定范围及有效期内经营）；肥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制造、销售：氯化铵、纯碱、石灰、塑料编织袋、尿素；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物品）、机电产品、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肥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重庆建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重庆市涪陵区白涛化工园区化医大道66号
法定代表人：富伟年
注册资本：人民币9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7年03月23日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电力供应，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项目开发及对外投资（不含金融业务）；公用工程设施建设和服务；项目土地开发及配套服务；热力生产供应；管道和设备安装；销售：煤炭、硫酸铵、石膏、脱盐水、灰渣；石灰石粉生产销售（不含采矿），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土壤与肥料的复混加工，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生物基材料制造，机械设备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日用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消防器材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肥料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润滑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重庆市万利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潼南区桂林街道办事处产业大道11号
法定代表人：王传胜
注册资本：人民币29,583万元
成立日期：1991年07月12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生产、销售：二甲醚、甲醇（中间产品）、甲酰胺、氢、一氧化碳（中间产品）、氧（液化的）、氮（压缩的）、甲酸甲酯（中间产品），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非标设备的生产、安装；电器仪表和管道的安装；销售化肥；票据式经营（无仓储）：4,6——二羟基嘧啶；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重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重庆市九龙坡区石桥铺长石村九号
法定代表人：邢挺
注册资本：人民币1,957.16万元
成立日期：1987年09月21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压力管道GB1、GB2级、GC1（1）（2）（3）、GC2、GC3级设计（按许可证核定的事项和期限从事经营），压力容器（A2级第Ⅲ类低、中压容器）设计（按许可证核定的事项和期限从事经营），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市政公用行业燃气（含加气站）设计，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化工、医药、建筑工程咨询、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咨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清洁生产审核，化工石油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以上经营范围凭资质证书执业），精细化工产品的开发、研究、技术研究、技术咨询，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境治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重庆市化研院安全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化工村1号2楼
法定代表人：朱进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08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安全评价、安全评估、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安全托管、安全检查、安全标准化技术咨询服务；清洁生产审核、环保标准化、环境监测、化工产品（含农药）质量检测；职业卫生评价与检测；工程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住所：重庆市江津区德感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张伟林
注册资本：人民币43,359.222万元
成立日期：1992年06月22日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仅本企业制造）油漆（按许可证核定事项及期限从事经营）。制造、销售涂料及合成树脂（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包装制品，销售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五金、交电、百货、化工产品及建筑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化工产品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70号天王星A1座2楼
法定代表人：王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0年12月22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除股票投资以外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化医集团"）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70号A1
法定代表人：段彩均
注册资本：人民币262,523.215961万元
成立日期：2000年08月25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对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重庆润良包装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民丰化工之合营企业。化医集团持有公司13.59%的股份，为公司关联法人；重庆和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是受化医集团持股24.12%的公司；重庆建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万利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重庆市化研院安全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和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均系化医集团之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规定，上述公司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重庆润良包装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和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建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万利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重庆市化研院安全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及化医集团经营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交易标的
双方遵循优势互补、互惠互利、合作共赢的原则，民丰化工从重庆润良包装有限责任公司等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以及租赁房产。
（二）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
关联交易的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基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利用关联方的优势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
公司与各关联方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合作，定价公允，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3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92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9,837,168.69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99,036,166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5,911,327.27元，占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64%。
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此次利润分配预案，此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现金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长远利益，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决策程序完备，充分保护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会议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此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4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确认其2020年度报酬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大信在全国设有31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2017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大信国际会计网络全球成员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17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以及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具有近30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二）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胡咏华先生。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4,449人，其中合伙人144人，注册会计师1,203人，注册会计师较上年增加25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50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三）业务信息
2019年度业务收入14.9亿元，为超过10,000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13.3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51亿元。2019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165家（含H股），平均资产额174.78亿元，收费总额2.13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四）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为2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2018-2020年度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0年12月31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就债券持有人起诉五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陈志樟、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中介机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作出一审判决。陈志樟、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叶春芳、陈正威等原告起诉的债务本息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大信目前已提出上诉。
（五）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大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2018-2020年度，大信受到行政处罚1次，行政监管措施15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2018-2020年度，从业人员中2人受到行政处罚，34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一）项目组人员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
（1）索保国
注册会计师，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承办过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人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以及南国置业IPO项目，湖北能源借壳湖北三环上市项目等证券业务的审计工作。
（2）刘维星
注册会计师，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承办过多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相关公司IPO审计、发行债券审计、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
2、拟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刘仁勇
注册会计师，具有丰富的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二）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最近三年，上述人员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情况
2020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费用4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5万元，合计60万元，与上年费用保持一致。
四、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大信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具有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大信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大信已连续为公司服务多年，恪尽职守，实事求是，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公司的各项审计工作。同意续聘大信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确认其2020年度报酬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监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确认其2020年度报酬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确认其2020年度报酬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5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民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丰化工"）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股份"或"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民丰化工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共计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已实际为民丰化工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元（不含本次）。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民丰化工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公司为民丰化工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共计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为3年。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概况
公司名称：重庆民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05月28日
营业期限：2007年05月28日至永久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袁代建
注册资本：壹亿柒仟肆佰万元整
住所：重庆市潼南区桂林街道办事处民丰路1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生产、销售：工业铬酸酐、工业重铬酸钾，废物处理服务（含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利用及处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生产、销售：亚硫酸氢钠甲萘醌、铬粉系列、皮革化学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工业三氧化二铬、氢氧化铬、铬酸铵、硫酸铬、甲酸铬、吡啶甲酸铬、烟酸铬、三氯化铬，维生素K3（MNB亚硫酸氢钠甲萘醌、MPB二甲基嘧啶醇亚硫酸甲萘醌），铬酸钠；研究、开发：铬化合物及铬系颜料新产品、新工艺、新装备；生产、加工：铁桶，机械修理、非标设备；电气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仪器仪表租赁、管道租赁、土地租赁；自有房屋出租，肥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公司持有民丰化工100%股权，民丰化工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民丰化工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51,168,642.06	1,326,007,632.03
负债总额	1,287,083,172.83	1,071,689,233.26
银行贷款总额	927,266,666.66	774,404,106.65
流动负债总额	1,025,231,978.43	871,665,584.32
资产净额	264,085,469.23	254,318,398.77
项目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88,004,417.91	1,065,747,683.89
净利润	7,441,681.20	-10,331,267.24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民丰化工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共计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三年，该笔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况。
公司目前尚未就担保事项签订相关担保协议，本次担保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该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担保相关事宜、签署相关文件，办理对外担保事宜。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民丰化工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正常，资产质量良好，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本次为民丰化工提供担保是为了保证其生产经营所需要的资金需求，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发展。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是基于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董事会对《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进行表决时，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6亿元（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6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华宸置业对外投资进行项目建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项目名称：D07街区磁湖路以西苏州路以南地块房地产开发项目
●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为20,000万元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本项目尚未正式投建，不会对公司2021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别风险提示：项目实施尚需办理立项备案、施工许可等前置手续。本项目投资规模及融资相对较大，存在诸如不能按期融入项目所需资金以及融资条件不甚理想等潜在的融资风险。另外，本项目存在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房地产政策环境、公司财务情况、市场行情、经营管理机制等因素发生变化而调整项目规划的可能性，本项目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一、投资概述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股份"或"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湖北华宸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宸置业"）拟在黄石市下陆区苏州路与磁湖路交叉口建设"D07街区磁湖路以西苏州路以南地块房地产开发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总投资为20,0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本项目土地规划为商业、居住用地。本项目用地居中，地块呈三角形，两面临市政道路，临街面约120米长。项目北面临近下陆万达广场，东面为黄石市中医医院，西面为团城山公园。下陆万达广场预计在2021年底建成开业，将填补团城山地区高端商业空白，极大提高项目附近区域生活、经济价值，因此本项目的开发时机较为适宜。
本项目用地由两宗土地构成，其土地面积总和为22,687.1平方米（约34.03亩），均属商业、居住用地。项目周边的市政路网正逐步完善，政府对该区域的市政配套设施建设也在完善中，多条公交线路从旁经停，临近高铁站和高速路出口，出行非常便利。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1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华宸置业对外投资进行项目建设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华宸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黄思湾街道黄石大道496-副2号
法定代表人：段祥云
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及销售；物业管理；土石方工程、装饰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批发零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卫生洁具、木材、水暖器材、陶瓷制品、五金交电、家具、初级农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振华股份之全资子公司湖北鹿达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华宸置业100%股权，为华宸置业的控股股东，蔡再华先生为华宸置业的最终实际控制人。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D07街区磁湖路以西苏州路以南地块房地产开发项目
2、项目内容：建设5万多平方面积新型高端商品住宅
3、建设单位：湖北华宸置业有限公司
4、建设地点：黄石市下陆区苏州路与磁湖路交叉口
5、市场定位：本项目拟建设成为黄石市少有的精品小楼盘
6、建设期限：建设工期初步安排为22个月，计划于 2021年6月动工建设，于2021年12月底开始预售，于2023年4月交付住户使用。
7、项目方案：请国内顶尖设计院设计高端住宅，引领黄石住宅新潮流。
8、投资总额：项目总投资为20,000万（其中前期费用13,700万元，工程费用6,300万元）
9、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二）项目建设必要性分析
1、有利于公司拓展新业务。公司在打造世界铬盐航母，做强铬盐产业，实现更大铬产业价值的同时，拓展新业务，全面提升公司综合实力，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2、有利于公司开拓新的发展空间。随着住房消费个性化、多样化需求的不断变化，为公司提供新的发展空间，可更好地满足消费需求，扩大振华股份品牌影响力。
3、有利于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为树立本质安全型、绿色环保型、经济效益型的一流企业形象，跨入新领域，可丰富公司盈利模式，不断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以优良的业绩回报全体股东。
（三）项目建设可行性分析
1、市场可行性分析
从黄石市房地产市场供给现状来看，近几年虽受国家宏观调控，房地产投资趋势减缓，但投资结构未发生较大变化；从需求现状来看，黄石市房地产市场需求总量逐年上升，商品房销售量和销售价格增长，商品房呈现出户型变大和单价上升的态势，可见黄石市房地产市场依然稳健。
就项目地块区域现状进行分析，项目地块所属区域在万达广场、配套医院、高铁站等的带动下，人气进一步聚集，社区配套设施将趋于成熟。随着城区土地供应量减少及土地成本增加，目前该区域已成为一个新的开发热点区域。本项目将通过尽量优化户型设计和套内面积，以合理价位、合理户型设计以及小区完善的配套设施和宜居环境赢得市场认同。
2、项目经济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总投资人民币20,000万元，市场销售预期良好，将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项目预计总销售收入人民币35,000万元，预计利润总额为人民币4,500万元。
四、投资项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项目有利于拓展公司投资领域、提供新的发展空间，助力公司后续发展，提高经济效益。本项目尚未正式投建，不会对公司2021年度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
2、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经审计的2020年度报告，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总资产为200,607.5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7.66%。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额为20,000万元，本次投资在公司资金承受范围内。
五、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本项目暂未开始投入建设，项目实施尚需办理立项备案、施工许可等前置手续。
本项目投资规模及融资规模相对较大，存在诸如不能按期融入项目所需资金以及融资条件不甚理想等潜在的融资风险。另外，本项目存在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房地产政策环境、公司财务情况、市场行情、经营管理机制等因素发生变化而调整项目规划的可能性，本项目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进行防范，包括但不限于：密切关注和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和法规的要求；严格进行项目全过程管控、招标和监督，确保工程质量达标；合理安排资金的筹集和投用，保证资金投入的安全、及时和稳定；加强经营管理机制和人才队伍的建设；提高业务人员的素质和能力，努力开拓房地产业务的销售市场，积极应对市场可能发生的各种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7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铬盐绿色清洁生产核心技术研发与智能化节能环保技术集成创新应用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项目名称：铬盐绿色清洁生产核心技术研发与智能化节能环保技术集成创新应用项目
●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为20,000万元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本项目属于改建，尚未正式投建，不会对公司2021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别风险提示：因环评、安评手续尚在办理中或因项目设计不当而导致项目被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因某一环节的建设出现问题而影响整个项目实施的风险，因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某些技术因素给项目造成损失等风险。
一、投资概述
为响应国家环保政策，实施"中国制造2025"，坚持创新驱动、智能转型、强化基础、绿色发展，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股份"或"公司"）拟在公司的湖北黄石生产基地内建设"铬盐绿色清洁生产核心技术研发与智能化节能环保技术集成创新应用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围绕现有无钙清洁生产技术和亚铬酸盐加压液相氧化法清洁技术以及铬盐生产资源化综合利用技术集成应用，购置相应的智能化生产装备和软件控制系统，利用工业互联技术对铬盐生产工艺、节能环保设备和控制系统进行智能化改造，提高设备智能化水平，同时对企业各车间进行节能技术改造，降低电耗、煤耗，挖掘清洁生产潜力。项目总投资为20,0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铬盐绿色清洁生产核心技术研发与智能化节能环保技术集成创新应用项目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铬盐绿色清洁生产核心技术研发与智能化节能环保技术集成创新应用项目
2、建设单位：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建设期限：本项目建设工期为两年，即从项目前期可行性论证开始至项目设备调试试运营，从2020年11月至2022年11月。
4、建设地点：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公司的湖北黄石生产基地内。
5、建设目标
采用国内外先进、成熟的技术，结合企业自身的生产与管理特点，以生产过程管理为主线，以实时数据库、关系数据库系统为基础，能根据各级领导及生产管理人员的生产管理需求对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及综合展示，从而实现生产及统计分析的信息化、网络化。
同时对企业各车间进行节能技术改造，包含对焙烧回转窑配套的热风系统、粉磨系统、制造车间蒸发器、过滤机等进行改进，各车间优化工况条件，提高能效，降低电耗，煤耗，挖掘清洁生产潜力，持续推进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及主要污染物减排工作。
系统充分利用信息化集成优势，快速获取各工艺环节的成本信息，灵活定义成本控制点，建立成本预测、计划、核算、控制、分析与考核的成本管理体系。通过系统构建智能化生产过程管控系统，提高企业生产与技术管理水平，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最终帮助企业实现智能生产。
6、建设规模
本项目主要对公司现有铬盐生产线进行智能化改造，改造完成运营后，项目铬盐生产线产能可提高至15万吨/年；燃煤节约20%，提高实现数据及时率95%；提高实现数据完整率97%；报表数据自动采集率95%等指标，自控改造：现场自控率95%；主要设备均实现无人化管理。
7、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主要以网络信息化系统为主，项目建设一套智慧网络生产体系，包括智能化管理系统和网络安全防护服务平台。同时对企业各车间进行节能技术改造，包含对焙烧回转窑配套的燃烧器、热风系统、粉磨系统、制造车间蒸发器、过滤机等进行改进，各车间优化工况条件，提高能效，降低电耗，煤耗，挖掘清洁生产潜力。
项目建成后，各子系统实现功能包括：一体化业务服务平台；透明化车间管理服务平台；精细化成本核算平台；智能化能源管理平台；全面化绩效管理平台；标准化对标管理平台；本质安全管理服务平台。
8、投资总额
本项目总投资为20,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估算为13,000万元（工程费用10,977.09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用949.52万元，基本预备费1,073.39万元）；流动资金估算为7,000万元（含铺底流动资金2,100万元）。
9、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二）项目建设必要性分析
1、项目建设是"中国制造2025"的必然要求
全球新一轮工业革命正在发生，在智能制造成工业4.0时代，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是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主线。在"中国制造2025"的大背景下，各公司工厂生产设备逐渐增多，生产过程日益复杂，对系统管理的要求也越来越高，通过智能化手段进行设备的控制管理成为数字化工厂发展的主要趋势。
在2020年全国两会上，"中国制造2025"上升为国家战略。本项目的建设也是公司对实施"中国制造2025"，坚持创新驱动、智能转型、强化基础、绿色发展，加快从制造大国转向制造强国的积极响应之举。
2、项目建设是响应国家环保政策，节能减排的要求
建设生产制造执行系统，实现生产过程管理信息的可视化、决策科学化，优化资源利用，降低工厂物耗能耗，帮助企业提高现代化管理水平，降低成本，挖潜增效、节能减排，提高质量。
3、项目建设是带动区域工业产业发展，实现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湖北智造是湖北省工业产业发展的基础，根据湖北省工业经济发展规划，湖北省要建成集工业智能智造研发、生产、加工及应用为一体的工业经济，实现工业经济智能可持续发展。振华股份作为国内唯一的铬盐生产上市公司，其智能化发展不仅能够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而且能够起到积极的带动作用，为湖北省工业企业树立榜样，促进工业企业的智能化发展，全面落实湖北省工业产业发展规划，实现湖北省工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4、项目建设是企业技术提升，增强生产竞争力的需要
本项目建成后，可有效提升产品质量，提高生产效率和产能，降低生产成本，具有非常可观的经济效益，可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提升企业的知名度和品牌效益，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
5、项目建设是保障生产安全，降低职工劳动强度的需要
本项目建成后，整个生产线全面自动化，管理系统成为生产主线，且各生产环节实时进行原材料、产品质量、产品能耗等指标对比，避免工人直接进行检修和生产工艺环节操作，保障工人安全，降低工人劳动强度，实现企业智能化发展。
综上所述，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工业经济发展智能化水平逐步提高，尤其是"中国制造2025"政策的不断推进，本项目的建设是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的。
（三）项目建设可行性分析
1、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产业政策，为"鼓励类"项目，发展前景良好。
2、项目的实施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和区域经济发展规划；项目改造能够促进生产过程节能降耗，符合当前节能社会的建设。
3、本项目采用国内外先进的智能系统，并对生产设备优化改进，倡导节约能源及环境保护，建成铬盐行业焙烧系统节能减排、清洁生产及绿色制造的示范生产线，成熟的生产工艺技术及先进的生产设备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强力的保障。
4、本项目建设地周围水源、大气、土壤、植物等自然环境状况良好，项目实施不涉及新增污染物，对环境影响程度较小，职工劳动安全卫生措施有保障。
5、经济效益方面，本项目实施后将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预计实现年营业收入7,200万元，财务评价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前29.15%，所得税后22.11%；财务净现值所得税前（Ic=10%）19,918万元，所得税后（Ic=8%）16,112万元，均大于零；项目静态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前4.43年（含建设期），所得税后5.39年（含建设期）。总投资收益率39.27%，盈亏平衡点19.94%，以上数据说明本项目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具备经济可行性。
三、投资项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项目旨在通过智能化升级改造，实现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的自动化、智能化，实时监控公司生产，有效管控工艺流程，实时为管理人员提供决策依据；实现信息的有效利用，最终达到提高工作效率，节约生产材料，降低生产成本等目的。此外，通过节能改造，建成铬盐行业焙烧系统节能减排、清洁生产及绿色制造的示范生产线，从而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形象。
2、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经审计的2020年度报告，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总资产为200,607.5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7.66%。本项目建设完成后预期能为公司创造良好的经济收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20,000万元，该投资在公司资金承受范围内。
四、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本项目的投资较大，可能面临的风险主要有：因环评、安评手续尚在办理中或因项目设计不当而导致项目被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因某一环节的建设出现问题而影响整个项目实施的风险，因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某些技术因素给项目造成损失等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多种措施进行防范，包括但不限于：加强本项目事前设计、事中建设和事后投用的全过程管控、跟进和监督工作；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进行技术引进、加强技术培训、实施技术管理来规避技术等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8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北江环保对外投资进行项目建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项目名称：含铬固废协同资源化与危废集中收贮项目
●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为36,052.24万元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本项目尚未正式投建，不会对公司2021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别风险提示：本项目暂未开始投入建设，项目实施尚需办理征地、环评、安评、施工许可等前置手续，在后续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未通过相关机构批准，或者因市场环境、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公司财务情况、实际发展情况和管理情况等因素发生变化而调整项目规划的可能性，因此该项目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一、投资概述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股份"或"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湖北北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江环保"）拟在黄石市西塞山工业园购买约150亩的土地使用权建设"含铬固废协同资源化与危废集中收贮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总投资为36,052.24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北江环保对外投资进行项目建设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北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西塞山街道黄石大道668号
法定代表人：石大学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转让和技术服务；环保工程设计、咨询；固体废物处理技术咨询；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利用、处理和处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销售；金属制品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比例：振华股份出资人民币820万元，持股占比82%；黄石尚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60万元，持股占比6%；湖北宏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20万元，持股占比12%。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含铬固废协同资源化与危废集中收贮项目
2、建设期限：建设工期初步安排为24个月，即2020年12月－2022年11月。项目资金在项目建设期第一年投入60%，第二年投入40%。
3、建设单位：湖北北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建设地点：黄石市西塞山工业园
5、建设规模

序号	生产线名称	处理规模	主要工艺
1	低含铬危废解毒窑处理	3万吨/年	干法解毒
2	高含铬废泥资源化综合回收利用	2万吨/年	焙烧窑干法制铬绿产品
3	包装物回收利用	60万只桶/年	清洗利用
4	区域危废收集	5万吨/年	仓储

6、建设内容：稀有金属提炼厂房、煤场和渣场、环保控制厂房、解毒窑厂房和铬绿窑厂房、预处理厂房、产品库、危废库和清洗线厂房、办公楼和生活用房、事故水池等相关配套设施。
7、投资总额：项目总投资为36,052.24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估算为32,552.24万元（工程费用26,653.55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用4,638.59万元，基本预备费1,260.10万元）；流动资金估算为3,500万元（含铺底流动资金75万元）。
8、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二）项目建设必要性分析
1、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
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7版）中"N772环境治理业——7724危险废物治理"。
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鼓励类"四十三、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8、危险废物及含重金属废物安全处置技术设备开发制造及处置中心建设及运营、'三废'综合利用及治理技术、装备和工程"。本项目充分利用含铬危废，是环保资源化综合利用工程，符合当地发展规划。
根据"湖北省疫后重振补短板强功能生态环境补短板工程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0－2022年）"中要求调整优化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分配布局，重点推进处置缺口较大的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建设。本项目建设符合该实施方案要求。
2、项目建设符合实现含铬废物资源化利用的具体要求
我国含铬废物主要通过资源利用、处置和贮存实现处置。随着环保政策的完善，各地均出台含铬废物处置利用政策，要求含铬固废资源化利用率达到100%。本项目建成后，将促进含铬固废资源化利用，提升区域危险废物处置水平。
3、项目建设是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需要
随着湖北省经济建设的发展以及危险废弃物处置能力的不断提升，加强含铬固废处置，既是保障含铬固废100%资源化利用的需要，同时也是无害化危险废弃物，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需要。
4、项目建设是湖北省完善危险废弃物处置能力，促进区域经济健康发展的需要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进一步完善湖北省危险废物处置能力，保障含铬固废100%资源化利用的需要，为保障湖北省工业产业发展注入活力，有助于湖北省更好的发挥工业带动作用，促进区域经济建设发展。
5、项目建设是完善区域产业配套，促进区域企业快速发展的需要
本项目建设地位于湖北省黄石西塞山工业园，项目建成后能够为园区内企业配套完善的含铬固废处理设施，有助于降低企业生产负荷，带动企业产业发展。
6、项目建设是实现就业和再就业的需要
本项目建设期间需要大量的施工工人及技术人员，建成使用后需要大量的技术研发人员以及技术管理人员，而且能带动周边服务业、运输业、工业企业等相关产业发展，为大量有志之士提供宽阔的就业与创业机会，能够为政府减轻就业压力，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三）项目建设可行性分析
1、项目选址可行性
本项目选址位于黄石市西塞山工业园区，满足长江经济带发展要求，项目建设符合相关政策及战略导向。
西塞山工业园位于长江经济带，根据《西塞山区工业园区规划》发展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本项目为园区配套服务处理固废，响应生态保护政策，为园区及湖北省提供固废资源化综合利用处置，具有实施可行性。
2、社会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不仅能为园区及湖北省提供固废资源化综合利用处置，还能将危废资源化，响应绿色发展，提高当地劳动力资源的合理分配，创造就业机会，对社会的和谐稳定起到积极意义，本项目与黄石市西塞山工业园区乃至黄石市社会和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具有较好的社会及经济效益，社会环境可行。
3、项目工艺可行性
本项目工艺依托振华股份解毒窑协同自行处理含铬危险废物的工艺。根据振华股份长年解毒生产经验，本项目具备成熟的工艺技术、人才力量等条件，具有可行性。
项目建成投产后不仅以满足含铬废物处置为原则，同时产品必须符合市场需求。
4、项目经济可行性
本项目实施后将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预计实现年营业收入18,275.00万元，财务评价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前16.75%，所得税后13.15%。项目静态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前6.76年（含建设期），所得税后8.02年（含建设期）总投资收益率14.59%，盈亏平衡点43.21%。本项目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具有经济可行性。
四、投资项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要求以及公司未来战略发展方向，满足公司绿色环保、资源综合利用的追求。建立含铬固废协同资源化与危废集中收贮项目，能够改善区域含铬固废处置现状，降低企业负荷，实现环境保护，从而也有利于提升公司作为化工类企业在大众群众心目中的形象。
2、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经审计的2020年度报告，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总资产为200,607.5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7.66%。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额为36,052.24万元，本次投资在公司资金承受范围内。
五、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本项目暂未开始投入建设，项目实施尚需办理征地、环评、安评、施工许可等前置手续，在后续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未通过相关机构批准，或者因市场环境、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公司财务情况、实际发展情况和管理情况等因素发生变化而调整项目规划的可能性，因此该项目可能存在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进行防范，包括但不限于：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和法规的要求，不超标准、超规模建设；严格进行项目全过程管理和控制；切实加强项目建设的监督、检查和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和资金效益；合理安排资金的筹集和投用，确保资金投入的安全、及时和稳定。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9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1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4月19日13 点 30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黄石大道668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4月19日
至2021年4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2020年度薪酬并审议其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确认其2020年度报酬的议案	√
7	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9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确定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2.01	关于选举蔡再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2	关于选举柯愈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3	关于选举袁富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4	关于选举柯尊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5	关于选举石大学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6	关于选举陈前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3.01	关于选举问立宁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2	关于选举刘颖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3	关于选举袁康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4.01	关于选举方红斌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4.02	关于选举段祥云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6、7、10、12、13、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67	振华股份	2021/4/1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代理人出席还应持有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本人身份证及授权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应持有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者本人身份证。出席会议者可在登记时间内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在会议登记地点进行登记，也可以于2021年4月19日以前将前述材料传真或邮寄至登记点。
（二）登记时间
2021年4月14日至2021年4月16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4:00
（三）登记地点
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黄石大道668号证券部办公室
邮政编码：435001
电话：0714-6406329
联系人：朱士杰
六、其他事项
与会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4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2020年度薪酬并审议其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确认其2020年度报酬的议案			
7	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8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9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确定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	关于选举蔡再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2	关于选举柯愈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3	关于选举袁富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4	关于选举柯尊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5	关于选举石大学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6	关于选举陈前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1	关于选举问立宁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2	关于选举刘颖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3	关于选举袁康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01	关于选举方红斌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02	关于选举段祥云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